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鲁锦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5日披露了《关于董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公司董事鲁锦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含）1,255,498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56%），其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截至2021年2月26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鲁锦先生向公司提交了《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成告知函》：鲁锦先生在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万股，占减持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4%，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当 时总股本的比例
鲁锦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8-31 至 2020-09-07	20.49	90,000	0.0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鲁锦	合计持有股份	5,021,994	2.47%	4,931,994	2.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39,400	2.04%	1,232,999	0.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882,594	0.43%	3,698,995	1.82%

注：上表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鲁锦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鲁锦先生本次减持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实际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鲁锦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成告知函》；
- 2、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股份数量的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